

# 美麗與哀愁

愛，真的是愛到深處無怨尤嗎？

本書曾獲民生報專文推介，深得讀者大眾共鳴，  
是日本直木大獎女作家對愛的告白

■ 安西篤子 著 ■ 洪圓 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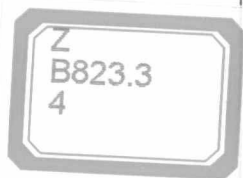


# 美麗與哀愁

安西篤子 ◆ 著

洪 圓 ◆ 譯

美麗與哀愁 / 安西篤子著 ; 洪圓譯. -- 初版.  
-- 臺北市 : 新苗文化, 1996[民85]  
面 ; 公分  
ISBN 957-8942-47-8(平裝)



1. 戀愛

194.7

85000930

## 美麗與哀愁

版次 / 一九九六年二月初版一刷 定價 / 一七〇元

作者 — 安西篤子

譯者 — 洪圓

發行人 — 王聖毅

出版者 — 新苗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——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一五〇號九樓之五

—— 局版臺業字第六〇一七號

—— 電話 — (〇二) 三三二〇四三〇

—— 傳真 — (〇二) 三三二九八一七

—— 郵撥 — 一八三二四五四四

印刷所 — 久裕印事業刷股份有限公司

「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」

印刷裝訂不良者請向當地書店更換或寄回更換，感謝

## 序 言

安西篤子

「愛」一語其意深遠無窮，我意識到寫愛是件不簡單的事情，所以遲遲不敢著手。

然而歲月荏苒，我已到了向愛告別的年齡、如今才想到要來談談有關「愛」的種種。

我曾經愛過人也被傷害過，因而常陷入痛苦、煩惱的深淵。我想不只我一個人有過這種經驗，任誰在他的一生中，都會有數次喜愛他人的經驗吧！

在活著的日子裏，沒有人不對愛產生不安與懷疑，然後才由痛苦之中去追求真實。

愛不愧是魅力十足，經常被歌頌讚美。然而在愛的背後卻隱藏著許多虛偽。寫愛若不提及其虛偽之處，則無法掌握愛的真義。

我決定鼓起勇氣去挖掘愛的虛偽面。不過這是件苦差事。在歲月漸去，我將我所認識的愛的本質發表出來，也許對於初嘗愛情滋味的人一定有所助益。

1 目 錄

目 錄

序 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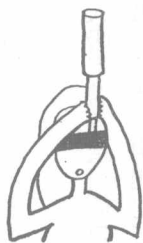
1、愛似看得見卻又看不見	1
2、愛的虛偽面	5
3、性行爲只不過是場兒戲	9
4、愛並非萬能	15
5、愛也有別離的時候	19
6、捨棄形式的愛吧！	23
7、愛與被愛的幸福	29
8、別爲愛設限	33
9、命運掌握愛情	39
10、爲愛作檢討	45
11、愛的深處存著自私	51

- 12、愛的感覺因人而異 57
- 13、愛的陷阱 63
- 14、別太執著外表 69
- 15、愛與憎 73
- 16、依照意志掌握幸福 79
- 17、盲目的愛是失敗的 83
- 18、表現自我才能體會愛的真意 89
- 19、即使受騙亦無悔 95
- 20、爲愛的命運負責 103
- 21、愛，不要給的太多 113
- 22、自私的愛令人厭惡 119
- 23、不要爲愛的錯覺所騙 125
- 24、珍惜家人的愛 129
- 25、當你向愛告別時 135
- 26、容忍的對象因人而異 141
- 27、留點被愛的空間 147

28	、「女性化」、「男性化」
29	、人是難以理解的動物
30	、接受愛的考驗
31	、女性無適婚期
32	、追求自由的真愛
33	、若要解救別人，先解救自己
34	、玻璃般易碎的愛
35	、為愛創造自己
36	、為愛犧牲無所怨尤
37	、尋找真實的愛

# ① 愛似看得見卻又看不見

人們常會愛上不該愛的人，或是明知對方有缺點，卻莫名奇妙地被吸引著。有人說，愛與道德，愛與美幾可一致，然而那是謊言。愛似看得見卻又看不見。





人爲何會愛上另一個人呢？如果能明瞭其所以，這世上由愛所引起的悲劇至少有百分之七、八十可以事先預防。實際上，不知是這世上盡是些脾氣古怪、愛唱反調的人或是人的稟性愚劣，在我們的周遭裏卻有不少人愛上不該愛的人。或許有的人天生執拗，喜歡奪取別人珍愛的東西。然而那只是千人中的一、二人而已，剩下的九百九十多人大都不會這種習性，而應是衷心的期盼能邂逅一位純潔天真的戀人。然而爲何在現實裡，經常發生有迷戀朋友的戀人或愛上有婦之夫等悲劇呢？

也許人們常會忽略正常該愛的對象，而易於被不該愛的人吸引著。這可能是禁伐之木的果實較爲美味的心理在作祟吧！此外，也有一些妙不可言的事。那就是明知對方有許多缺點，有時甚至覺得嫌惡，但卻莫名其妙地被強烈吸引著。我的朋友之中就有人如此，當她開始數說某人缺點時，就是她開始喜歡某人之時，然而她並非是「口貶心褒」，而是認真地挑出他的缺點。我起初沒注意到她的怪癖。她的頭腦蠻靈活的，批評人極其尖酸苛薄，因而周遭的人對她的批評都覺得有趣、且附和地說：「對極了！」，然而不久便傳來她和他兩人約會的消息。後來每當她開始批評某人時，我們都會嘲弄地說「唉！又有新的男朋友啊！」

我想她之所以如此，可能是害怕自己喜歡上他人，因而特地挑出對方的缺點，試圖打消自己的戀情吧！不過話說回來，挑剔對方的毛病正表示關心對方，也可說是邁向愛的第一步吧！她爲何會有如此奇怪不爲人知的動機，我並不太清楚，然而以上兩種情形都有可能吧！

另外有一種情形是，有的人不知道自己「何時愛上了對方？」對在學校或上班場所天天相

處的人，最初一點感覺也沒有，有時甚至是「不懷好感」，可是過了幾個月或幾年，自己卻不知不覺地喜歡上對方。

當然也有一見鍾情的現象，羅密歐與茱麗葉就是這樣。一般而言，情竇初開的少男少女較易一見鍾情，而人生經驗閱歷豐富的人，較知如何把持自己。普魯斯特所著「追求失去的時候」一書中的主人翁，對其死後仍深愛不渝的少女，在最初乍見時，只訝其低級粗俗有如賽車選手的情婦一般，他對她雖有興趣，但卻不見好感。可是，當夏天兩人在避暑勝地度假時，自己卻漸漸地被她吸引著。

我也有類似的經驗，年輕時我參加過詩社，每月開會一次。詩社裏和我同輩的年輕男孩有七、八人。我喜歡其中的一位，但也有一位是我討厭的年輕人。我喜歡沈默寡言的男孩，而那位男孩卻相當多話，會議中總是一人喋喋不休。而且我喜歡白皮膚時髦的男孩，而他卻是一身黝黑結實的身材。我盡量避開不和他碰見、且幾乎不和他講話。然而不知何時開始，我竟不知不覺地關心那位我本應討厭的男孩，而對原本頗為好感的那位男孩在我心中卻漸漸失去份量，為何會有如此奇妙的變化？連我自己都無法說明。

之後，我爲了那個男孩真是嘗盡苦頭，對我而言，他可謂是個危險人物。或許在我跟他初識時，我的第六感已感覺到，所以才對我發出警告，要我不要接近他吧！，要不然，我的氣質之中，可能因爲潛藏著某種可怕的東西，所以才會對不喜歡的男孩產生接近的念頭。

當我還是個純潔無知的少女時，我認爲「自己喜歡的對象至少要在我的眼裡是完美無缺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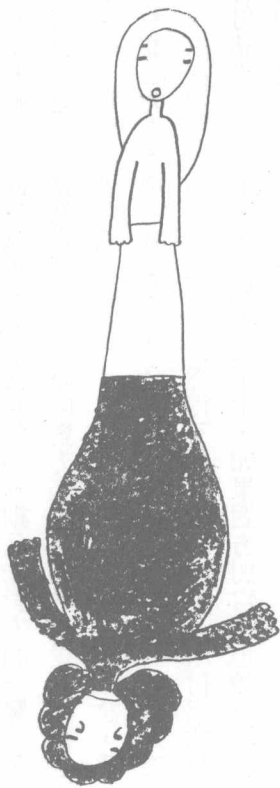
」。然而人的喜好不一，我喜歡的人，別人未必也喜歡。尤其我私心以為非出類拔萃之異性，我絕不熱戀著迷。換言之，無論是外貌或氣質，才華都必須相當優秀才可，也就是須有足夠的條件來說明自己為何會喜歡上他。然而，隨著閱歷日趨豐富，我漸漸覺得那只是個錯覺。道德極為崇高的人也有可能與世俗上視為不良的異性談戀愛。同樣地，某位男士說：「我為她的美若天仙神魂顛倒」，那是極為主觀的看法。別人也許會認為「那女人有什麼美！」而對之嗤之以鼻呢！

以前我住過的公寓裡，有一位愛傳播謠言惹人討厭的太太。但她的先生卻是位大好人。夫妻兩人感情相當融洽。太太喜歡欺負丈夫、而那位先生亦樂於被太太欺負，真是一個願打一個願挨。我甚至認為，像她那樣惡劣的女人竟有美好的婚姻生活，實為不妥。

很遺憾地，愛與道德，甚至愛與美常不一致。雖被衷心喜愛，但切莫得意忘形。當幸運之神降臨時，請虛心接受，反之、愛神若未照拂你時，也請不必嘆息！

## ② 愛的虛偽面

歲月不饒人，無論是人的外貌或行為舉止都將隨之而改變。紅顏會老、苗條的身材也會胖成啤酒桶。同樣地，長時間有過戀愛經驗的人對愛的消長亦能瞭若指掌。正確而言，愛有其虛偽面，切莫被愛的虛名所矇騙，也切莫假藉愛的名義傷害他人。



就我目前而言，「喜歡一個人」仍然會給我一種大難臨頭的感覺。首先須揣測對方對自己的印象如何？光是這一點就是一件了不起的事。不僅要忍耐所有的屈辱、且要不辭辛勞，甚至須克服旁人好奇的眼光。此外還須仔細察言觀色、細細品味對方的一顰一笑、一語一語以確定對方是否對自己有意。當然也別忘了適時向對方表達自己的情愛，可是也不可操之過急，最忌諱的是讓對方產生厭煩之感。話雖如此，若一直引不起對方的注意，感情將無法進展，因而必須隨時關心對方，或哄或騙甚至威脅，用盡各種手段、務必捉住對方的心。

當然也有不少人在盡了一切心力之後，仍然得不到對方的好感，所付出的時間、智慧、勞力、金錢唯有付諸流水了。不過，不知幸或不幸，如果對方對自己也頗具好感時，雙方情意相投便成爲愛的伴侶。

然而，事情並非就此圓滿結束、麻煩尚在後頭呢！還必須費盡心思以免對方從戀情之中覺醒，真是所謂「百年的戀情頓時清醒」，而實際上戀愛這東西隨時會煙消雲散的。偏偏這種事情卻經常發生在我們的週遭。

原來誇讚你「笑容真可愛」的人。有一天卻突然厭煩「你的笑容真低級」，可是你自己卻覺得三年前和現在的笑容並無任何改變！

若因爲他曾說過「喜歡吃飯勝於麵包」，你便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每天早上都煮味噌湯給他配飯，他當然會厭膩。

當然，只是汲汲於攫取對方的心仍是不夠的，尚必須隨時警戒情敵的出現。如果現在已

有情敵，你必須盡全力使用各種手段以擊敗對手方能擁有全部的愛。

既然擊退了對手，而且確實掌握愛人的身體及心意時，你便可以大奏凱歌。可是平安無事地度過五年、十年之後，有一天突然發生令人意想不到的事。不知不覺中竟察覺到自己開始厭煩對方，遲鈍的人或許未察覺到此，只是覺得對方的所做所為自己看得很不順眼，因而懷疑對方是不是變了，其實對方並沒有改變、只是你已掉入所謂「厭膩」的狀況罷了！

實際上，對方改變容貌的例子並非沒有，勤勞刻苦的太太常會造就出懶惰的男人。溫柔懦弱的先生，常會使昔日可愛的少女變成勇猛的妻子。姑且不論這種極端的例子，歲月亦是

不饒人的，無論是人的外貌或行為舉止都將隨之而改變。紅顏會老，苗條的身材也會肥胖成啤酒桶，烏黑的頭髮在不經意之中也攙雜著絲絲的白髮。

不過，年齡的增長亦有助於人生的閱歷，就如近來的我已能某種程度地看透愛的虛偽與幻像。一般而言，愛有一定的方式，其過程約可猜出八、九分。

法國大文豪普魯斯特（Proust）視戀愛為疾病的一種，並在其所著的「天鵝之戀」一書中詳細地描述一位男士如何罹患這種疾病，並經歷過何種情況而後方能痊癒。確實，戀愛有時與生病極為類似。

有些人自幼即宿病在身，如氣喘或胃病之類。這些人對自己的病情知之甚詳。有時甚至比醫生更清楚怎樣的天氣易於發作？歷時多久痛苦方能減輕？或是運用何種治療法較為適合？

同樣地，自年輕時即有過愛情經驗的人，對愛的消長亦會瞭若指掌。沒有人能否定「愛」是美妙無比的詞句，然而在愛的美名之下卻經常伴隨著一些不太實際的事情。年輕人很容易陶醉在愛河裏，沒有親自嘗到愛的酸苦，是無法悟出愛的虛偽面。切莫為愛的虛名所欺騙，也切莫假藉愛的名義而傷害他人。

### ③ 性行為只不過是場兒戲

現代常習慣給性行為賦予各種嚴肅的意義。這實起因於現代人對性行為過度期待之故。而性之所以有嚴肅的意義，則因為其為男女邁入愛的生活的入門。然而朝夕相處愈久，其嚴肅性自然淡薄——。





以前讀過曾野綾子的小說，有這麼一段話，我覺得非常有趣。

其內容大約是，一位高貴的中年婦女，有一天突然向他的先生說：「那種兒戲般的事情不要再做了吧！」

記憶有點模糊，詳細的用語已記不清楚，不過其意思大約就是如此，而且它給我一種訊息——

所謂「兒戲般的事情」就是指性行爲。

曾野在文章中提到這段話的用意可能和我的想法有點出入，但我私心裏卻深感讚佩：「竟然有人想到如此有趣的比喻！」

現代似乎很流行賦予性行爲各種嚴肅意義。換句話說，現代就是性信仰的時代。有如從前的人信仰神明以期待利益一般，現代人對性行爲也是過度期待。

例如，性行爲在戀愛和結婚之中所占的比例愈來愈大，更有許多年青人認爲，沒有性行爲的戀愛就不算是戀愛。此外也有不少人認爲，即使是感情交惡的夫妻，白天從不言語，但只要晚上能同床共枕也就夠了。

更有甚者，在思想或哲學界方面，性行爲也已成爲不容忽視的問題。地下電影中對性行爲的處置方法即其佐證。

在封建社會裏，性行爲常被輕視，只能在暗地裏默默持續進行。戰前，舊道德觀仍然殘存，性行爲仍然只能在陽光照不到的地方進行。然而戰後，由於道德觀念沒落，性行爲已到